



221008340566

检测机构核准证编号：TS7G432023-2025

检验编号：SJ202400026

施工升降机安装质量检验报告书

委托单位：无锡佳创建筑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使用单位：江阴新南方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安装单位：无锡佳创建筑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检验类别：定期检验

使用地点：江阴璜土镇璜港路东侧

检测日期：2024年05月07日

江阴市建安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制



说 明

- 1、本报告书适用于施工升降机安装质量检验。
- 2、本报告书应由计算机打印输出，涂改、复制、复印无效。
- 3、报告书无检验、审核、批准人签章和无检验机构公章（或专用章）无效。
- 4、本报告书项目编号中有“*”记号的项目为保证项目，其余为一般项目。检验时保证项目有一项不合格或一般项目有 5 项不合格，则该设备应判为不合格。
- 5、在收到检验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若无异议向本检验单位提出，则视为同意本报告。
- 6、检验仅对检验项目及检验时机械状况负责。
- 7、经安装检验合格后，使用单位仍应按说明书要求对本机进行日常维护保养。每日工作前必须对安全装置、紧固件、钢丝绳、滑轮等部件进行检查，并作试运转，在确认安全、正常、有效后，方可投入使用。
- 8、严禁超载使用。
- 9、公司地址：江阴市朝阳路 55 号西单元 11 楼
公司电话：0510—86836757
公司传真：0510—86836757
邮编：214400

施工升降机检验报告书

检验编号: SJ202400026

第 1 页 共 6 页

检验日期: 2024 年 05 月 07 日 天气: 晴 温度: 14-27 °C 风速: 2.5 级

工程名称	澄地 2022-C-5 号地块启港苑四期安置房项目 3#			使用单位	江阴新南方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地点	江阴璜土镇璜港路东侧			监理单位	江苏营造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设备型号	SC200/200			安装单位	无锡佳创建筑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备案编号	苏 BJ-S00491			检验高度	22.5m			
生产厂家	江苏京龙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使用年限	8 年			
设备编号	210331281			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	TS2432025-2023			
出厂日期	2021 年 03 月 31 日			检验类别	定期检验			
检验依据	《建筑施工升降设备设施检验标准》 JGJ305-2013							
主要仪器 设备	仪器（工具） 名称	型号	编号	仪器 状况	仪器（工具） 名称	型号	编号	仪器 状况
	经纬仪	DJD2A	JAYQ01	完好	钢直尺	0-300mm	JAYQ14	完好
	声级计	AZ8928	JAYQ08	完好	管型测力计	LTZ-50	JAYQ20	完好
	接地电阻仪	AD-2001	JAYQ04	完好	卷尺	5m	JAYQ25	完好
	绝缘电阻仪	ZC25	JAYQ05	完好	激光测距仪	R100C	JAYQ27	完好
	游标卡尺	0-150mm	JAYQ09	完好	宽钳口卡尺	0-150mm	JAYQ29	完好
	卷尺	50m	JAYQ10	完好	数字万用表	UT39A	JAYQ30	完好
	扭矩扳手	Znb500A	JAYQ11	完好	手持式气象站	WS-30	JAYQ32	完好
	温湿度计	S-88	JAYQ12	完好	万能角度尺	0-320°	JAYQ33	完好
检验 结果	保证项目 不合格数	0 项			一般项目 不合格数	0 项		
	合格							

检验单位（章）

签发日期: 2024 年 05 月 08 日

检验检测专用章

批准:

[Signature]

审核:

[Signature]

检验:

[Signature]

序号	项目类别	检验内容及要求	检验结果	检验结论
1	资料 复核	产品出厂合格证、监督检验证明、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备案证明	符合	合格
2		安装告知手续	符合	合格
3		安装合同及安全协议	符合	合格
4		防坠安全器标定检测报告	左：B305127 右：B305135	合格
5		专项施工方案	符合	合格
6		基础验收及其隐蔽工程资料	符合	合格
7		基础混凝土强度报告	符合	合格
8		安装前检查表	符合	合格
9		安装自检记录	符合	合格
10	安全 距离	最小安全操作 电压 (KV) 最小安全操作距离 (m) <1 4 1-10 6 35-110 8 220 10 330-500 15	/	/
11	噪声	噪声限值 (dB) 吊笼内 离传动系统 1m 处 单传动 ≤85 ≤88 并联双传动 ≤86 ≤90 并联三传动 ≤87 ≤92 液压调速 ≤98 ≤110	符合	合格
12	基础	基础应满足使用说明书或专项施工方案的要求	符合	合格
13		基础及周围应有排水设施，不得积水	符合	合格
14	防护 围栏	施工升降机应设置高度不低于 1.8m 的地面防护围栏，并不得缺损，并应符合使用说明书的要求	1.8m	合格
15		围栏门的开启高度不应小于 1.8m，并应符合使用说明书的要求。围栏门应装有机械锁紧和电气安全开关；当吊笼位于底部规定位置时，围栏门方能开启，且应在该门开启后吊笼不能启动	2.4m	合格

序号	项目类别	检验内容及要求	检验结果	检验结论														
16	吊笼	吊笼门框净高不应小于 2m, 净宽不应小于 0.6m, 吊笼箱体应完好, 无破损	净高: 2.3m 净宽: 1.4m	合格														
17		吊笼门应装机械锁钩, 运行时不应自动打开, 应设有电气安全开关, 当门未完全关闭时, 该开关应能有效切断控制回路电源, 使吊笼停止或无法启动	符合	合格														
18		当吊笼顶板作为安装、拆卸、维修的平台或设有天窗时, 顶板应抗滑, 且周围应设护栏。该护栏的上扶手高度不应小于 1.1m, 中间高度应设置横杆, 挡脚板高度不应小于 100mm, 护栏与顶板边缘的距离不应大于 100mm, 并应符合使用说明书的要求	符合	合格														
19		吊笼顶部应有紧急出口, 并应配有专用扶梯, 出口门应装向外开启的活板门, 并应设有电气安全联锁开关, 并应灵敏、有效	符合	合格														
20		吊笼内应有产品铭牌、安全操作规程, 操作开关及其他危险处应有醒目的安全警示标志	符合	合格														
21	架体结构	安装垂直度 <table><tr><td>架设高度 h (m)</td><td>垂直度偏差 (mm)</td></tr><tr><td>≤70</td><td>≤h/1000</td></tr><tr><td>70<h≤100</td><td>≤70</td></tr><tr><td>100<h≤150</td><td>≤90</td></tr><tr><td>150<h≤200</td><td>≤110</td></tr><tr><td>>200</td><td>≤130</td></tr><tr><td>钢丝绳式</td><td>≤1.5 h/1000</td></tr></table>	架设高度 h (m)	垂直度偏差 (mm)	≤70	≤h/1000	70<h≤100	≤70	100<h≤150	≤90	150<h≤200	≤110	>200	≤130	钢丝绳式	≤1.5 h/1000	实测: 20.0m 偏东 0.25/1000 偏南 0.5/1000	合格
架设高度 h (m)		垂直度偏差 (mm)																
≤70		≤h/1000																
70<h≤100		≤70																
100<h≤150		≤90																
150<h≤200	≤110																	
>200	≤130																	
钢丝绳式	≤1.5 h/1000																	
*22	架体结构	主要结构件应无明显塑性变形、裂纹和严重锈蚀, 焊缝应无明显可见的焊接缺陷	符合	合格														
*23		结构件各连接螺栓应齐全、紧固, 应有防松措施, 螺栓应高出螺母顶平面, 销轴连接应有可靠轴向止动装置	符合	合格														
*24		当导轨架的高度超过使用说明书规定的最大独立高度时, 应设有附着装置	符合	合格														
25		附着装置以上的导轨架自由端高度不得超过使用说明书的要求	6.75m	合格														
26	层门、楼层平台	各停层处应设置层门, 层门不应突出到吊笼的升降通道上	符合	合格														
27		层门开启后的净高度不应小于 2.0m, 特殊情况下, 当进入建筑物的入口高度小于 2.0m 时, 可降低层门框架高度, 但净高度不应小于 1.8m	2.1m	合格														

序号	项目类别	检验内容及要求	检验结果	检验结论
28	层门、楼层平台	人货两用施工升降机层门的开、关过程可由吊笼内乘员操作, 楼层内人员无法开启	符合	合格
29		楼层平台搭设应牢固可靠, 不应与施工升降机钢结构相连接	符合	合格
30		楼层平台侧面防护装置与吊笼或层门之间任何开口的间距不应大于 150mm	140.0mm	合格
31		吊笼门框外缘与登机平台边缘之间的水平距离不应大于 50mm	43.0mm	合格
32		各楼层应设置楼层标识, 夜间施工应有照明	符合	合格
*33	钢丝绳	钢丝绳的规格、型号应符合使用说明书的要求, 并应正确穿绕。钢丝绳应润滑良好, 与金属结构无摩擦	/	/
34		钢丝绳绳端固定应牢固、可靠, 并应符合使用说明书的要求	/	/
35		钢丝绳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起重机钢丝绳保养、维护、安装、检验和报废》GB/T5972 的规定	/	/
36	滑轮 曳引轮	滑轮、曳引轮转动应良好, 无裂纹、破损; 滑轮轮槽壁厚磨损不应超过原壁厚的 20%, 轮槽底部直径减少量不应超过钢丝绳直径的 25%, 槽底应无沟槽	/	/
37		应有防钢丝绳脱出装置, 该装置与滑轮外缘的间隙不应大于钢丝绳直径的 20%, 且应可靠有效	/	/
38	传动	传动系统旋转的零部件应有防护罩等安全防护设施	符合	合格
39	系统	对齿轮齿条式施工升降机, 其传动齿轮、防坠安全器的齿轮与齿条啮合时, 接触长度沿齿高不得小于 40%, 沿齿长不得小于 50%	符合	合格
40	导轮	导轮连接及润滑应良好, 无明显侧倾偏摆	符合	合格
41	背轮 安全	背轮安装应牢靠, 并应贴紧齿条背面, 润滑应良好, 无明显侧倾偏摆	符合	合格
42	挡块	安全挡块应可靠有效	符合	合格
43	对重、缓冲装置	对重应根据有关规定的要求涂成警告色	/	/
44		对重导向装置应正确可靠, 对重轨道应平直, 接缝应平整, 错位阶差不应大于 0.5mm	/	/
45		应在吊笼和对重运行通道的最下方安装缓冲器	符合	合格

序号	项目类别	检验内容及要求	检验结果	检验结论
46	制动器	制动器应符合使用说明书的要求	符合	合格
47		传动系统应采用常闭式制动器, 制动器动作应灵敏, 工作应可靠	符合	合格
48		每个制动器应可手动释放, 且需由恒力作用来维持释放状态	符合	合格
*49	安全装置	有对重的施工升降机, 当对重质量大于吊笼质量时, 应有双向防坠安全器或对重防坠安全装置	/	/
*50		齿轮齿条式施工升降机吊笼上沿导轨设置的安全钩不应少于 2 对, 安全钩应能防止吊笼脱离导轨架或防坠安全器输出端齿轮脱离齿条	3 对	合格
*51		施工升降机应设置自动复位的上下限位开关	符合	合格
*52		施工升降机应设置极限开关。当限位开关失效时, 极限开关应切断总电源, 使吊笼停止。当极限开关为非自动复位型时, 其动作后, 手动复位方能使吊笼重新启动	符合	合格
53		限位开关的安装位置应符合下列规定 1) 上限位开关的安装位置: 当额定提升速度小于 0.8 m/s 时, 触板触发该开关后, 上部安全距离不应小于 1.8 m ; 当额定提升速度大于或等于 0.8 m/s 时, 触板触发该开关后, 上部安全距离应满足下式的要求: $L=1.8+0.1v^2$ 2) 下限位开关的安装位置: 吊笼在额定荷载下降时, 触板触发下限位开关使吊笼制停, 此时触板离触发下极限开关还应有一定的行程	上部安全距离: 3.5 m	合格
54		上限位与上极限开关之间的越程距离: 齿轮齿条式施工升降机不应小于 0.15 m , 钢丝绳式施工升降机不应小于 0.5 m 。下极限开关在正常工作状态下, 吊笼碰到缓冲器之前, 触板应首先触发下极限开关	0.30 m	合格
55		极限开关不应与限位开关共用一个触发元件	符合	合格
*56		用于对重的钢丝绳应装有非自动复位型防松绳装置	/	/
57		应设置超载保护装置, 且应灵敏有效	符合	合格
58		地面进料口防护棚应符合现行行业标准《建筑施工高处作业安全技术规范》JGJ80 的规定	符合	合格

序号	项目类别	检验内容及要求	检验结果	检验结论
*59	防坠安全器	严禁使用超过有效标定期限的防坠安全器	左：至 2024. 08. 28 有效 右：至 2024. 08. 28 有效	合格
60	电气系统	供电系统应符合现行行业标准《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JGJ46 的规定	符合	合格
61		施工升降机应设有专用开关箱	符合	合格
62		当吊笼顶用作安装、拆卸、维修的平台时，应设有检修或拆装时的顶部控制装置，控制装置应安装非自行复位的急停开关，任何时候均可切断电路停止吊笼运行	/	/
63		在操作位置上应标明控制元件的用途和动作方向	符合	合格
64		当施工升降机安装高度大于 120m，并超过建筑物高度时，应安装红色障碍灯，障碍灯电源不得因施工升降机停机而停电	/	/
*65		施工升降机的控制、照明、信号回路的对地绝缘电阻应大于 0.5MΩ，动力电路的对地绝缘电阻应大于 1MΩ	控制：315.0MΩ 动力：320.0MΩ	合格
66		设备控制柜应设有相序和断相保护器及过载保护器	符合	合格
*67		操作控制台应安装非自行复位的急停开关	符合	合格
68		电气设备应有防止外界干扰的防护措施	符合	合格
69		施工升降机工作中应有防止电缆和电线机械损伤的防护措施	符合	合格
70	智慧监测装置	应按照无锡市住建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建筑工地大型起重机械设备智慧监测工作的通知》（锡建质安〔2021〕24 号）文件要求配备智慧监测装置。	符合	合格

注：1 表中序号打*的为保证项目，其他为一般项目；
2 要求量化的参数应按实测数据填在检验结果中，无实测数据的填写观测到的状况；
3 无此项用“/”代替。

以下空白



